

到底奉獻百分之幾及其他

- (1) 講稿放大、單面複印在 A4 紙上。不要帶這本書上講臺，避免在講臺上翻書、翻頁。
- (2) 講員提前 10-14 天開始練習；每天花固定時間熟悉內容，開口朗讀，直到爛熟。切忌臨時預備。尊重講臺就必須花充足的時間預備。這個講章不是用來「省」時間的，而是用來「花」時間的。
- (3) 查考主題經文和引用經文；默想信息內容，吃透信息精神。預備的過程，就是學習的過程。
- (4) 講員提前預講，用手機錄音給自己聽；這是最好、最方便的指導老師。有條件的情況下，可以對小群聽眾預講，並聽取牧師的指導意見。
- (5) 講道前一天開始封閉自己，全天預備、禱告、默想；上講臺時信息已經完全充滿自己。
- (6) 為自己、為聽眾切切禱告；務必請教會為自己禱告。

讀經

.....

【領會帶領大家】耶和華曉諭摩西說：「你告訴以色列人，當為我送禮物來，凡甘心樂意的，你們就可以收下歸我。」（出埃及記 25:1-2）

開場

.....

【講員】弟兄姐妹們平安！上次講到奉獻的福分。我們回顧一下奉獻有哪些福分：(1) 使我們成為能「給」的人；(2) 打開天上的窗戶；(3) 改變生命；(4) 積攢財寶在天上。今天講奉獻的第二講：到底奉獻百分之幾，以及與奉獻實行相關的一些問題。

關於奉獻的實行，問題多多、爭論多多。百分之幾？稅前稅後？是不是一定在本教會？賙濟窮人算不算？問題再多，有兩點是一定的：(1) 一定要奉獻；(2) 奉獻是福分。在這兩個前提下，我們再來回答其他的問題。我們先一起有個禱告：

「慈愛的天父，願你賜下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，開啟我們的心竅。我們遇到的任何問題，最終你以你自己為我們的答案。願你保守接下來的交通。奉主的名祈求，阿們！」

證道

.....

第一點，十一奉獻到底是不是新約的要求？

有人說「是」，有人說「不是」；哪個對？都對，都不完全。應當這樣說比較周全：十一奉獻是新約的「生命要求」，不是新約的「律法要求」。

十一奉獻是神跟以色列人立的約；新約沒有一處提到十一奉獻。有人指著瑪拉基書說：「沒有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奉獻給神，就是奪取神的供物，就要受咒詛……。」(瑪 3:9) 大衛鮑森牧師說，這樣的教導是不符合聖經的、是不恰當的。

一個以色列人，無論你願意不願意，你必須十一奉獻；在十一奉獻上短缺了給神，就是奪取神的物，就要受到神的咒詛。事實上以色列人受到了咒詛；這正是瑪拉基勸誡以色列人的信息。但這是舊約的律法要求，新約沒有一處提到十一奉獻！

難道新約就廢了十一奉獻了嗎？不是。「十一」不是一個隨機的數字，這是一個“inspired number”（蒙啟示的數字）。在摩西律法頒佈之前，亞伯拉罕就將十分之一獻給神的祭司麥基洗德，表示對神的尊敬（創 14:20）。雅各也有作十一奉獻（創 28:22）。「十一」是神啟示給先祖的，是從神來的概念，是神對我們完美的心意，是值得成熟的新約聖徒遵守的。什麼是一個人成熟的部分？「甘心樂意」的部分是成熟的部分。十一奉獻是新約的「生命要求」，不是新約的「律法要求」。新約不是不要十一奉獻，而是要通過「生命成熟」達到，但生命成熟是個過程。

講個故事。有個小聚會十來個人，大多數剛得救，半數是退休老人。牧師堅持讓所有的人十一奉獻，自己領薪水。他翻開聖經說：「主也是這樣命定，叫傳福音的靠福音養生。」（林前 9:14）每逢聚會必催促財務奉獻，氣氛十分緊張。可還是收不上來！說實在，非常不榮耀。怎麼理解這個問題？

我要說，一顆樹成熟了每年結 100 斤果子，但是成熟是個過程。第一年能結 100 斤果子嗎？不能；你要澆灌、栽培、先付出勞動，等候果樹的成長。成熟的基督徒是 10%，但成熟是個過程。剛得救的叫「屬靈的嬰孩」，你不能期待嬰孩分擔家庭的重擔；那是成熟的人的責任、榮耀、和喜樂。牧師的任務不是把錢從你的口袋放到我的口袋，牧師的任務是把神的生命從我的裡面放到你的裡面。成熟了，自然會甘心樂意地奉獻。那樣的果子，何等榮耀、何等甘甜？

神說：「不要作難、不要勉強，因為捐得樂意的人是神所喜愛的。」（林後 9:7）神自己都說了：「我不要強扭的瓜，強扭的瓜不

甜。」我們為什麼硬要替神「強扭」呢？

有些人一得救就十一奉獻。像保羅傳福音的第一站腓立比教會，一開始就用財務支持保羅傳福音，一次、兩次資助他。從腓立比書可以看出，他們是多麼特別。是不是所有剛得救的人都如此？我想不是。很多人剛開始的時候是百分之一、百分之二、百分之三……生命成熟了，甘心樂意地奉獻十一。

百分之一很少，這是 baby Christian 的 baby step（嬰孩基督徒的嬰孩步），我們不要蔑視；你剛得救不也這樣嗎？生命長大了，自然會有更豐滿的奉獻。

不成熟的奉獻對教會弊多益少，因為不成熟的奉獻帶著血氣、帶著情緒；雖然暫時幫助了教會財務，但不無隱患。神說：「捐得樂意的是神所喜愛的。」（林後 9:7）我們也一樣，我們寧願要弟兄姐妹的快樂，不要弟兄姐妹的錢財。但是，當一個人成熟了，奉獻本身就是快樂！

那你說：「我們教會所有的人都成熟多好啊！」有人覺得所有的人都十一奉獻，那一定是一個好教會！請允許我說：「一個教會如果所有的人都十一奉獻，可能不是一個好教會。」為什麼每個人都十一奉獻的教會，可能不是一個好教會？我先不回答；大家想一下，我最後給答案。

十一奉獻是新約的「生命要求」，不是新約的「律法要求」。新約不是不要人十一奉獻，而是要通過「生命」達到，不是通過「律法」達到。耶穌說：「我來不是要廢掉律法，乃是要成全律法。」（太 5:17）有人覺得新約容易、舊約難；這是誤解。唸過登山寶訓就

知道，新約更難。新約不是不叫人奉獻，新約是叫人「甘心樂意」地奉獻；新約的要求要高得多！

第二，為什麼耶穌叫年輕財主奉獻 100% ？

難道神讓我們奉獻了十分之一，就說明那十分之九是屬於我嗎？不是，十分之一是「代表」，代表 100% 都是神的！無論是新約還是舊約，神的心意是我們全然歸他，我們的一切都是屬於神的！這才是神的真正心意。

對於一個成熟的基督徒，10% 代表的是 100%，因為我們與主的生命完全合一了。比如摩西、比如保羅、比如約翰、比如耶穌，他們的生命與神完全合一了；他們與神是一體的。難道養活我不是主的事麼？神的就是我的、我的就是神的，我們和神「渾然一體、不分你我」，就無所謂百分之幾了。這才是神真正希望我們進入的光景！這不是錢的問題，這是生命融合的問題。

耶穌為什麼要年輕財主奉獻 100% ？其實，這個年輕財主十一奉獻已經做得非常好，他從小就守住了一切誠命（可 10:20）。耶穌為了提升他的靈命，讓他進入摩西的光景、讓他進入保羅的光景，就用 100% 來試驗他。但是他「憂憂愁愁地走了」（可 10:22）！正因為他「憂憂愁愁地走了」，耶穌要試驗他。如果他樂意奉獻，神會像亞伯拉罕獻以撒一樣，對他說：「你拿回去吧，我知道你的心就可以了！」事實上，財主剛走開耶穌就說：「今世得百倍，來世得永生。」（可 10:30）換言之，耶穌要恩賜他而不是剝奪他！

年輕財主當時做不到，我相信後來會做到的，為什麼？因為聖

經說：「耶穌看見他，就愛他。」（可 10:21）耶穌的眼睛不會看錯人。有一位牧師堅持認為，這個年輕的財主就是後來的巴拿巴，至少兩人很像。巴拿巴是個「年輕財主」，又是個「好人」，他變賣一切的田產，跟隨耶穌（徒 4:36-37）。聖靈來開啟他，他終於跟神「渾然一體、不分你我」了。

有人問一位弟兄：「弟兄，你賣房子的時候，真地要『給』教會 50 萬嗎？」弟兄回答說：「不，我賣房子的時候，教會要『得』50 萬！」回答得多好！我和教會是一體的，教會「得」就是我「得」！

別人說：「弟兄，你現在變得越來越大方了。」他回答說：「不，我仍然很小氣，只是我跟主的關係改變了。我奉獻不是因為我大方，我奉獻是因為我跟主『渾然一體、不分彼此』。」哈利路亞！這才是神真正要的！

一個很小氣的人，也會在自己家人的身上花錢，不是因為大方，而是因為「渾然一體、不分彼此」。神要的不是我們「大方」，神要的是我們跟他「一個鍋吃飯」；跟他「不分彼此」！阿們？

第三點：到底百分之幾？

至此，我們看見三個數字：(1) 10%，就是所謂的十一奉獻；(2) 「隨本心酌定」（林後 9:7）；就是隨感動；(3) 100%，就是主叫年輕財主奉獻的（可 10:21）。

10%、隨感動、100%，三個數字哪個對？為這個問題教會爭執不休。答案是：都對，因為都是神說的。怎麼可能都對？請你仔細聽下面的比喻，你就明白了。

你生一個孩子，孩子長大了。有一天孩子到你面前來問你：

「爸爸媽媽，我一個月給你們多少錢才算是孝敬你們？」這個問題不好回答。你看著孩子，從嗓子裡擠出來的第一句話很可能是：「孩子，你看著辦吧，隨便多少都可以；別累著你就行。」

「隨便多少都可以。」這是你說的，那是不是意味著一分錢不給你也滿意呢？肯定不是！那麼，孩子一個月到底給多少錢才叫算孝順呢？孩子不知道。你為了訓練孩子有孝心，你定規每月拿出 10% 交上來給你。

結果，孩子每個月把 10% 給了你。然後孩子到你面前來，說：「爸爸媽媽，你們看，我每個月把你們要的 10% 按時給了你們，你們難道不認為我很孝順嗎？」這時你看著孩子，你不能說是，也不能說不是。你的心情比較複雜。

其實，你雖然嘴上說十分之一，這不是你的真實想法。你心裡的意思是說：「我要的不是 10%，也不是 20%，我要的是你在關鍵的時候，比如我住醫院搶救，你要有勇氣掛牌賣房。我希望你心裡說：『我的一切都可以給你們。』」——這才是你真實的想法。但是你又不願意說出來，因為 (1) 怕孩子做不到，心裡作難；(2) 也是因為，這種事只有孩子自己明白才有意義。開口講出來就沒有意思了。不是嗎？

不過，假如有一天你真的躺在醫院，孩子真的掛牌賣房了，你會趕緊從床上跳起來，說：「孩子，不用了。你能這麼想我已經很滿意了……。你既然這麼孝順，要不這樣吧，把我的房子賣了送給你吧！」結果孩子不但沒有損失一套房，反而多出來一套房！

最終，對於每個月給多少錢，孩子得到三個答案：10%；隨本心酌定；100%。三個數字都是你說的，哪一個對？都對！

其實，你要的不是 10%，也不是「隨本心酌定」，也不是 100%；你要的是孩子跟你「渾然一體、超越錢財、不分彼此」。

這才是你真正的心意！我們這裡做父母的，你同意嗎？如果你同意這個比喻，關於奉獻多少的問題就基本解開了！我們奉獻給神也是這樣！

教會為奉獻的事，各執己見、爭執多多。這種時候我們會想：「主啊，你若是在聖經裡明說一個數字多好，大家不是就不爭論了嗎？」我們似乎覺得聖經在奉獻的定規上少說一句話。其實聖經的信息已經完備，只是我們沒看懂！正像孩子不成熟的時候，不明白父母的意思一樣！

答案不在數字裡，答案在生命關係裡！**我們和神的關係不是數字的關係，是生命的關係**；我們一起說這句話——這是今天信息的核心！明白這句話，所有的奉獻問題都解決了！

第四點，舊約和新約在奉獻上到底區別在哪裡？

有人說，舊約是「十一奉獻」，新約是「甘心樂意」。這個說法對嗎？這個說法看起來對，其實不準確。

請我們注意，「甘心樂意」是舊約提出來的！出埃及記 25 章 1-2 節：「耶和華曉諭摩西說：『你告訴以色列人，當為我送禮物來，**凡甘心樂意的**，你們就可以收下歸我。』」

「十一」是舊約的原則，也是新約的原則。「十一」是舊約的「律法要求」，是新約的「生命要求」。所以，無論是新約還是舊約，都是 10%、都是隨本心酌定、都是 100%；從舊約到新約，神的心意並沒有改變！區別是，一個是律法的要求，一個是生命的要求。

舊約是用律法定規的，只給猶太人。新約是耶穌的恩典，藉聖靈做在我們裡面。舊約是「學校」，是「訓蒙的師傅」，是一種訓

練，引導人進入新約的生命（加 3:24）。新約藉著聖靈，讓我們進入這個生命。請我們看見，神的心意從來都是一樣的。這是我特別要指出的。

第五，千萬不要拘謹。

有的人問：「奉獻金額到底算稅前、還是稅後？買聖經的錢算不算？送給別人的點讀機算不算？」有些人生怕算錯了，無意中造成「奪取神的物」（瑪 3:8），所以多給神一點零頭作為「保險」。敬虔是好的、完美主義是好的，但是要有「真知識」。什麼是「真知識」？就是「從神的角度看問題的知識」叫「真知識」。

你認為神喜悅我們這樣拘謹嗎？聖經說：「愛裡沒有懼怕，愛既完全，就把懼怕除去，因為懼怕裡含著刑罰；懼怕的人在愛裡未得完全。」（約壹 4:18-19）如果你的孩子在你面前這麼拘謹，你喜悅嗎？你不喜悅，因為他不認識你的愛！你希望得到孩子的錢呢？還是希望孩子認識你的愛？當然是後者。

無論奉獻多少，請把拘謹拿掉，這樣會使神更開心一些！怎麼拿掉拘謹？抓住神的愛！

有人覺得只有我奉獻多才能在神面前抬起頭來，奉獻少就不自信。這是對神的誤解。難道神接納我們，是因為奉獻嗎？不是；神接納我們是因為他愛我們。如果我們認識神的愛，即使我不奉獻、少奉獻，也要很自信地來到神的家中。就像你的孩子，他無論給不給你錢，你都希望他知道任何時候可以回來，是不是？

第六，尊重教會的做法。

講個真實的故事。有位弟兄訪問一家傳統教會；聚會開始，從前面傳過來一個小口袋，每個人把手伸進去一下。他想：「這可能是一個摸彩的破冰遊戲吧。」等小口袋傳到他面前，他把手伸進去，摸到一張紙，拿出來一看，是一張 100 元的大鈔！他覺得今天運氣不錯嘛！旁邊的人跟他說：「放回去，這是收奉獻！」

收奉獻的方法各式各樣；有傳口袋的、有小本子記帳的、有大會小會嘮叨的、有公佈名單的、有奉獻箱放邊上自覺自願的。哪個對？都對！每個人群有每個人群的背景、每個教會有每個教會的傳統、每個牧者有每個牧者的領受。要尊重教會的帶領！

我們是「奉獻箱放一邊不啣聲」的那一種。我們不催、不說、不施壓、不攤派、不批評、不表揚、不比較、不知道——我們選擇不知道誰奉獻多少。我們的理由是：奉獻是一個人做在神面前的事，神知道就行了。這是對神的尊敬，也是對人的尊敬。我們是中國的知識份子，傾向淡化錢的因素，講求自覺自願。我們的作法帶有強烈的文化背景特點。

這是不是唯一正確的做法？不是！別的教會、別的人群、別的牧者有他們的做法。你到另一個教會，如果別人跟你習慣的不一樣，你千萬不要跟人家說：「我們以前如何如何。」——要順服教會的帶領，不批評、不論斷、不建議、不擺臉色、不自作自劃。

有人問：「要不要一定奉獻在本教會？」我們覺得基督是一體的，這裡那裡沒有區別，隨各人的感動。有的教會強調在哪裡聚會奉獻在哪裡，也沒有錯。要尊重教會的帶領。

調濟窮人算不算？我覺得算，天使說：哥尼流的「調濟達到神

面前，已蒙記念。」(徒 10:4) 神既然收到了就應該算，但是最好奉主的名，讓被你幫助的人知道是基督的愛讓你幫助他。如果有人認為賙濟窮人不算，我們必須尊重。但是我個人認為，接濟七大姑八大姨的不算；那是你自家的事！

第七，如何對待不奉獻的人。

有人說：「為什麼我奉獻，他不奉獻？」或者，「我奉獻這麼多，他奉獻那麼少。」從某種意義上講，如何對待不奉獻的人，才真正看出我們對待奉獻的態度。如果你真的認為奉獻是一個福分，你就不會對不奉獻的人不滿。如果你吃冰淇淋，旁邊一個人死活不吃，你會生氣嗎？不會，你只會為他惋惜，為甚麼？因為冰淇淋好吃！

一個人現在不奉獻，不代表以後不奉獻；沒有在這裡奉獻，不代表不在別處奉獻；現在奉獻得少，說不定以後奉獻超過任何人。一個人可能一輩子不奉獻，說不定死的時候把全部所有的都給主。我們不知道，不知道就不要急著下結論。

我去某日式拉麵館吃麵條，剛點完餐服務員就拿著帳單頂我的胳膊，叫我付錢。我說：「吃完付行麼？」不行，不付錢不上麵。我非常難受：「你難道怕我跑掉嗎？」顯得很小氣。我相信主不小氣，我們替主辦事的人也不要小氣。

如果你看見一個人不奉獻，你想催促他奉獻，最好同時滿足四個條件：(1) 你自己已經做到；(2) 你有屬靈的地位；(3) 你跟對方有愛的信任在先；(4) 聖靈直接帶領你。

耶穌催促年輕財主奉獻，耶穌自己做到；有屬靈的地位；耶穌看見他就愛他；聖靈的直接帶領。

總結一下今天的信息：(1) 新約要不要十一奉獻；(2) 為什麼耶穌要年輕財主 100% 奉獻；(3) 為什麼三個數字都對；(4) 新、舊約神的心意沒有變；(5) 不要拘謹；(6) 尊重教會做法；(7) 對待暫時不奉獻的人應有的態度。

結語

.....

最後我們來回答先前的問題：「一個教會所有的人都十一奉獻，是不是一個好教會？」你可能覺得當然是。我要說，很可能不是。為什麼？

如果一個家庭每個人都上班掙錢，家裡錢多得用不完，這是不是一個好家庭？不是！因為你沒有生養眾多。只要生養眾多，就必定不可能每個人都掙錢。但是要家裡後繼有人，就必須生養眾多。只要教會生養眾多，就必定有很多屬靈的嬰孩；就不可能每個人都十一奉獻！

感謝神，讓我們從生命的角度來認識奉獻，問題就迎刃而解，因為我們和神的關係是生命的關係，不是數字的關係。願我們藉著探討奉獻的問題，更加認識和神的關係，這是我們今天信息的目的。我們一起禱告：

「慈愛的天父，讓我們認識你的話語不膚淺；『字句叫人死，精意叫人活』（林後 3:6）。若不是你的靈，沒有人知道你的事（林前 2:11），願你差遣聖靈，向我們啟示你的自己。願我們藉著財務奉獻的學習，更加認識跟你的關係。榮耀歸給你，奉基督的名禱告，阿們！」

回應詩歌

《獻上感恩》

信息提示

本篇信息講解了很多關於財務奉獻的問題：(1) 新約要不要十一奉獻；(2) 為什麼耶穌要年輕財主 100% 奉獻；(3) 為什麼三個數字都對；(4) 新、舊約神的心意沒有變；(5) 不要拘謹；(6) 尊重教會做法；(7) 對待暫時不奉獻的人應有的態度。

信息從生命關係的角度，把很多問題解開。這篇信息一方面回答了奉獻上的問題，另一方面讓我們更深理解和神的關係。信息的核心不是催人給錢，而是幫助人明白神的心意。

講章使用方法

方法 (1) 忠實於原稿。熟練、大聲、清晰、飽滿地按原稿講；約 30-33 分鐘講完。這種方法適用於初學講道者。

方法 (2) 保持原稿的基礎上，講員加入自己的故事和適合會眾的內容，長度可增加到 35-45 分鐘不等。建議不要徹底打散原稿結構，講一段稿子，適當穿插一段自己的內容。這是最有效、最建議的方法。

方法 (3) 使用原稿的提綱、經文、資料，講員按自己的感動，做不同程度的再創作，寫成講員自己的信息。

小組討論

小組討論技巧提示：(1) 小組長負責協調、引導，避免長篇講話，儘快把問題交給大家回答。(2) 提開放性問題，利於接話。(3) 小組長不要怕短暫「冷場」，大家正

在思考；等 5-10 秒一定有人發言。(4) 若有人「統治」討論，適當提醒、打斷，強調輪流；(5) 主動提問安靜的人，鼓勵不開口的發言。(6) 時間一到就禱告結束，不拖堂。(7) 以下是建議討論題，根據情況，靈活增減、變動。(8) 討論小組 6-10 人為宜，不建議超過 13 人。

- (1) 今天信息給你最深的感觸是什麼？
- (2) 有人說新約是十一奉獻，有人說不是。你會怎麼答？
- (3) 為什麼 10%、隨本心酌定、100%，三個數字都是正確的？
- (4) 結束前，為我們更愛神、跟神「不分彼此」禱告。



.....
你餵養我的小羊。

約翰福音 21:15
.....